

##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3日以电话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亲自出席董事4人，其中董事辛全忠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罗爱明先生代为出席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爱文女士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编制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和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6 日